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檔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文檔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網易 NETEASE
NetEase,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999)

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委託投票說明書/通函

隨函附上網易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我們」）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的委託投票說明書，其中列述了將在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的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3.73條，該委託投票說明書也將作為通函提供給普通股持有人。您也可以我們的網站<http://ir.netease.com>上查看該委託投票說明書。

承董事會命
NetEase, Inc.
丁磊
董事

香港，2020年8月28日

於本文檔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丁磊先生；以及獨立董事鄭玉芬女士、李廷斌先生、唐子期先生、馮侖先生、梁民傑先生及董瑞豹先生。

網易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杭州市濱江區
網商路599號網易大廈 郵編 310052

將於2020年9月25日舉行的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
委託投票說明書

一般事項

網易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我們」）董事會正徵集委託書，以用於將在北京時間2020年9月25日上午10:00舉行的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延期會議。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將在我們的辦公地（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網商路399號，郵編：310052）舉行。

為防止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擴散並保障股東的健康及安全，公司將於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上採取若干預防措施。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代理人保留拒絕任何人士進入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會場或指示任何人士離開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會場的權利，前提是有關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代理人合理認為有關拒絕或指示是公司須遵照或可能須遵照適用法律及法規進行。行使該等拒絕入場或指示其離場的權利不會致使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的程序無效。

我們擬在上述指定地點現場召開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然而，我們正密切關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並審慎對待股東可能遇到的公共健康和出行問題，以及國家和地方政府可能實施的政策。若不可能或不適宜在上述時間或地點召開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我們將在我們的網站（<http://ir.netease.com>）、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網站（www.sec.gov）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上儘快公佈會議的替代方案。請關注我們的網站、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網站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獲取最新信息。您若計劃參加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請在會議日期前一周在上述網站上查閱相關信息。我們一如既往地鼓勵您在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前通過代理（就普通股持有人而言）或投票指示（就美國存託股持有人而言）就您所持股份進行投票。

自2020年8月28日起，股東可獲得本委託投票說明書。投票指示卡將於2020年9月2日左右郵寄給我們的美國存託股持有人。

登記日及股份所有權

截至2020年8月26日營業時間（香港時間）結束時已登記的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投票並出席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及其任何延期會議。為符合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上的投票資格並出席大會，所有有效的股份過戶文件及相關股份證書須於2020年8月26日下午4:30（香港時間）前送達至我們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截至2020年8月26日營業時間（紐約時間）結束時已登記的美國存託股持有人有權簽署投票指示並向作為存託人的紐約梅隆銀行提交投票指示。請注意，由於香港和紐約之間的時差，如果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在2020年8月26日（紐約時間）為了轉換普通股而注銷其持有的美國存託股，則該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將無法就上述已注銷的美國存託股所代表的普通股向作為美國存託股存託人的紐約梅隆銀行做出投票指示，並且從投票和出席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的資格角度而言，該人士亦不會被視為普通股登記日已登記的普通股持有人。

法定人數

至少兩名普通股股東親自或通過代理人出席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方可構成在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上處理事務的法定人數。

投票和徵集

截至2020年8月26日營業時間（香港時間）結束時已發行和流通在外的每一股普通股均享有一票投票權。除非會議主席或任何親自出席或通過代理人出席會議的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普通股持有人在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上將以舉手方式表決。

徵集資料可在公司網站（<http://ir.netease.com>）、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網站（www.sec.gov）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上獲取。

普通股持有人投票

若普通股持有人在委託書上填妥日期、簽署並交回委託書，則投票代理人將根據該股東的指示在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上就其所持有股票進行投票。若相關股東未作出具體指示，則將由投票代理人酌情進行投票。若普通股持有人棄權，在確定出席並投票的股東所代表的股份數量時，該股東所代表的股份數量將計算在內，但不計入贊成或反對提案的票數。

在我們香港股東名冊分冊（「**香港股東名冊**」）上登記的普通股持有人可以(1)親自出席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進行投票，或者(2)不遲於2020年9月23日上午10:00（香港時間），通過郵寄或專人遞送將已填妥日期並簽署的委託書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在我們開曼群島股東名冊總冊（「**開曼群島股東名冊**」）上登記的普通股持有人可以(1)親自出席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進行投票，或者(2)不遲於2020年9月23日上午10:00（香港時間），將已填妥日期並簽署的委託書發送至ir@service.netease.com。

在我們香港股東名冊或開曼群島股東名冊上登記的普通股持有人若希望親自出席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進行投票，須出示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

通過經紀公司、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間接持有普通股的持有人須向其經紀公司、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交回投票指示表，以委託他們代為投票。請聯繫您的經紀公司、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瞭解相關信息。

通過經紀公司、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間接持有我們普通股的持有人如希望親自出席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和 / 或投票，應聯繫其經紀公司、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安排出席事宜，並向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提交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

美國存託股持有人投票

已登記的美國存託股持有人無權在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上投票，但可以簽署投票指示並將投票指示提交予作為美國存託股存託人的紐約梅隆銀行。

美國存託股持有人若希望就相關普通股行使投票權，須向紐約梅隆銀行提交投票指示卡，通過紐約梅隆銀行行使。我們已指示紐約梅隆銀行在2020年9月2日左右向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分發投票指示卡和會議通知，該通知包含了關於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的信息以及與美國存託股持有人投票有關的說明和指示。若您希望紐約梅隆銀行通過指定人就您所持有的美國存託股所代表的普通股進行投票，您將需要根據紐約梅隆銀行的指示，簽署紐約梅隆銀行向您發送的投票指示卡並將投票指示卡及時交回紐約梅隆銀行。經簽署的投票指示卡應載明您對將在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的每一事項的投票意向。

在及時收到填妥的美國存託股投票指示卡後，作為美國存託股存託人的紐約梅隆銀行將根據投票指示卡載明的指示，在實際可行且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在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上盡力按美國存託股所對應數量的普通股（由與美國存託股相關的美國存託憑證證明）進行投票或促使按此投票。紐約梅隆銀行已通知我們，除非根據投票指示行事，否則其不會進行投票或試圖行使投票權。作為美國存託股代表的所有已登記的普通股的持有人，僅紐約梅隆銀行可就該等普通股在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上進行投票。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可出席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但不得在會上投票。

如果(1)已簽署的美國存託股投票指示卡遺漏了投票指示，(2)隨附的美國存託股投票指示卡未填妥，或(3)紐約梅隆銀行在2020年9月17日下午5:00（紐約時間）之前未收到美國存託股持有人的美國存託股投票指示卡，則紐約梅隆銀行將認為該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已指示其委託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主席代表該美國存託股持有人投票贊成我們董事會建議的每項提案並反對我們董事會反對的每項提案。

委託書的可撤銷性

普通股持有人可在委託書被使用前的任何時候通過以下方式撤銷其根據徵集事項出具的該委託書：

- 在我們香港股東名冊上登記的普通股股東，根據上述指示，不遲於 2020 年 9 月 23 日上午 10:00（香港時間），正式簽署並通過郵寄或專人遞送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送達日期較晚的書面撤銷通知或委託書；
- 在我們開曼群島股東名冊上登記的普通股股東，根據上述指示，不遲於 2020 年 9 月 23 日上午 10:00（香港時間），向公司送交正式簽署的日期較晚的書面撤銷通知或委託書，通過電子郵件方式發送至 ir@service.netease.com；或
- 在香港或開曼群島股東名冊上登記的普通股股東，親自出席 2020 年年度股東大會並投票。僅出席 2020 年年度股東大會不會撤銷之前的委託書。

通過經紀公司、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間接持有我們普通股的持有人以及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如希望更改或撤銷其投票指示，應聯繫其經紀公司、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或我們的存託人紐約梅隆銀行（如適用），以獲取有關更改或撤銷的信息。

股東提案的截止日期

若我們股東希望將相關提案納入我們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委託投票說明書和委託書，該提案須於2021年3月31日前送達，註明收件人為首席財務官，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網商路399號，郵編：310052。已提交的提案並不一定會納入委託投票說明書或委託書。

提案1

普通決議

董事選任

董事會已提名我們的七位現任董事於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重選。每位當選的董事任期至下一屆年度股東大會且其繼任者當選並具備適當資格為止，或該董事於任期屆滿前死亡、破產、精神失常、辭任或遭免職為止。所有被提名者以前均由我們的股東選任產生。我們的公司章程目前允許公司設置十個董事席位。然而，委託書所涉及的待選人數不得超過委託投票說明書載明的被提名者人數。

若授權有效，則經簽署的委託書所代表的股份將就選任下述七名被提名者進行投票。董事會無理由相信以下被提名者在當選後將無法或不願意擔任董事。若任何被提名者因意外事件而無法參加選任，則由管理層建議的其候補被提名者獲得選任投票。

被提名者的姓名、年齡以及他們在公司擔任的主要職務如下：

姓名	年齡	職務
丁磊	48	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鄭玉芬 ⁽¹⁾	58	董事
李廷斌	52	董事
唐子期 ⁽¹⁾	57	董事
馮俞	60	董事
梁民傑 ⁽¹⁾	66	董事
董瑞豹	49	董事

(1) 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

將在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上進行選任的董事提名人選

丁磊，我們的創始人，自1999年7月起擔任董事，並自2005年11月起擔任首席執行官。自2001年3月至2005年11月，丁先生擔任首席架構師，並自2001年6月至2001年9月擔任代理首席執行官及代理首席運營官。自1999年7月至2001年3月，丁先生擔任聯席首席技術執行官，並自1999年7月至2000年4月擔任臨時首席執行官。丁先生於1997年6月及2008年1月分別設立了我們的關聯公司廣州網易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及上海網之易網絡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丁先生畢業於電子科技大學並取得通訊技術理學學士學位。

鄭玉芬，自2007年6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自2005年5月起，鄭女士一直擔任中國音頻/視頻設備製造商廣東步步高電子工業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自2010年至2013年，鄭女士於台灣擔任緯創軟件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台灣、中國大陸及日本運營的信息技術公司）的監察人一職。自2002年至2005年，鄭女士擔任台灣筆記本電腦及其他電子產品的原始設計製造商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在此之前，鄭女士曾於台灣電腦製造商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位，最終擔任財務總監一職。鄭女士於1983年於台灣取得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以及於2003年取得亞利桑那州雷鳥國際管理學院(Thunderbird School of Global Management)的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鄭女士亦為台灣及中國大陸註冊會計師。

李廷斌，自2002年4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自2002年4月至2007年6月，李先生曾擔任我們的首席財務官，並自2001年11月至2002年4月擔任財務總監。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李先生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辦公室工作逾十年。李先生於1990年11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專業文憑，並且是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李先生現擔任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新東方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EDU）、泰和誠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CCM）、蔚來汽車有限公司（股份代號：NIO）及簡普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JT）以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36）的審計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子期，自2003年3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自2003年1月起，唐先生於Parworld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一家提供金融和投資諮詢服務的公司）擔任董事。自2002年12月至2004年4月，唐先生任職於其聯合創辦的公司TLM Apparel Co., Ltd.（一家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服裝貿易的公司），負責該公司在香港及中國內地設立辦公室和業務運營相關事宜，並為該公司制定了會計及內控政策，監管該公司的整體運營等事務。在此之前，自2000年9月至2002年9月，唐先生曾任環球音樂有限公司亞洲區電子商務總監，負責制訂電子商務發展戰略及監察新推廣機會。唐先生畢業於英格蘭南安普敦大學並取得會計和統計學社會科學榮譽學士學位。唐先生是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馮淪，自2005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自1993年至2017年，馮先生擔任中國民營房地產投資公司萬通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及/或董事。馮先生現為中國投資公司四方御風投資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馮先生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遊族網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174）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西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928）及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661）擔任董事會獨立董事。直至2019年7月，馮先生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兩地上市公司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18）擔任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現仍持續履行其於該上市公司董事會的職責，直至繼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自2014年12月至2019年6月，馮先生亦曾擔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3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取得了中國社會科學院法學博士學位、中共中央黨校法學碩士學位及西北大學經濟學文學士學位。

梁民傑，自2002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梁先生自2019年9月起至今擔任中毅資本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自2011年9月至2018年11月，梁先生擔任宏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20）的執行董事，並自2011年5月至2018年11月擔任宏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子公司川盟融資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在此之前，梁先生曾於1999年擔任Emerging Markets Partnership (Hong Kong) Limited的董事一職，該公司為AIG亞洲基礎設施基金(AIG Infrastructure Fund L.P)的首席顧問。梁先生亦曾於瑞士銀行公司香港分公司、法國興業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前身為高誠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及百富勤融資有限公司擔任高級職位。梁先生現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橙天嘉禾娛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32）及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8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梁先生現亦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98）的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於2014年3月至2020年5月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中電光谷聯合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798）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並於2012年至2019年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6）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梁先生於1977年10月取得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管理和統計專業。

董瑞豹，自1999年12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董先生於2003年至2009年擔任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並於2004年至2009年擔任聯席首席運營官。董先生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新東方在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9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董先生1993年畢業於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並取得了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並輔修計算機科學。

董事的選任須經有權投票的股東親自出席或通過委託書過半數投票贊成。在選任董事時，對於每位待選董事，每位股東每持有一股可投一票；股東不得採用累積投票。

董事會建議投票贊成上述每位被提名者的選任。

提案2

普通決議

批准審計師的委任

我們的審計委員會建議分別就美國財務報告及香港財務報告之目的委任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統稱「PWC」）為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計師，且我們的董事會已同意該建議。我們的董事會於2002年首次委任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作為我們美國財務報告的獨立審計師及於2020年首次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我們香港財務報告審計師及申報會計師。

如果我們的股東未批准該委任，我們的審計委員會將重新審議其作出的選擇。即使該選擇獲得批准，我們的審計委員會也可在其認為符合公司及股東的最大利益的情況下，在當年任何時候酌情決定委任其他審計師。

一位PWC的代表預計將出席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可能將在其願意的情況下作出發言，並回答適當的問題。

提案2須經有權投票的股東親自出席或通過委託書過半數投票贊成，方可通過。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建議投票贊成分別就美國財務報告及香港財務報告之目的委任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計師。

審計委員會預先批准政策及程序

我們的審計委員會已採取相關程序，該程序規定審計委員會在PWC受委託提供審計和非審計服務之前，將審查和批准PWC擬提供的所有服務。預先批准程序如下：

- 1) 審計師擬向我們提供的任何審計或非審計服務須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及批准，並須說明服務內容及費用。
- 2) 其後，審計委員會酌情決定批准或不批准這些提交的服務事宜並將該批准決定記錄在案。

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溝通

為促進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溝通，我們的董事會制定了以下程序：

- 1) 股東可將載明寄件人為股東的信件郵寄至董事會或任何董事，郵寄地址：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網商路399號，郵編：310052，收件人：首席財務官。
- 2) 我們的首席財務官將負責首先審閱及記錄該等信函，並將該等信函轉發予該信函涉及的一名或多名董事，除非我們董事會認定該等信函須存檔而不發送予董事。

我們的董事會已授權首席財務官保留且不向董事發送存在以下情形的信函：(a)在性質上屬廣告或促銷信息（提供商品或服務），(b)僅涉及客戶對正常業務過程中客戶服務和滿意度問題的投訴，或(c)明確與我們的業務、行業、管理層或董事會或委員會事務無關的情況。該等信函將被記錄歸檔，但不會發送至董事。除前述情形外，首席財務官不會截留發送予董事的信函。

- 3) 股東信函記錄將提供予我們董事會成員查閱。首席財務官將至少每年一次向我們的董事會提供所收到的股東信函的摘要，包括根據我們董事會批准的篩選程序未發送予董事的信函。

獲取公司治理政策

我們已採用《商業行為準則》。該準則可在公司網站（<http://ir.netease.com>）上獲得。在法律要求的範圍內，對《商業行為準則》任何條款有任何修訂或豁免將及時公開披露。

經向首席財務官發送書面請求（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網商路399號，郵編：310052），我們將向任何股東提供公司委員會章程及《商業行為準則》的副本。

提示股東查閱年度報告

《納斯達克市場規則》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允許或要求公司通過公司網站向股東公開其年報。我們根據該等規定在我們的網站上發佈我們的年報。我們的年報也已提交至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備案。您可訪問我們的網站(<http://ir.netease.com>)或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網站(www.sec.gov)獲取我們2019年年報。

其他事項

據我們所知，已無其他事項需要提交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如果有任何其他事項在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上被正式呈交，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中指定的人士可按董事會的建議就其代表的股份進行投票。

承董事會命



丁磊
董事會成員兼首席執行官

2020年8月28日
中國杭州